

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现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的推选是在充分了解候选人的身份、学历、职业经历、专业素养等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，候选人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公司章程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我们一致同意续聘以下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：

- 1、杨德建先生任公司总裁；
- 2、姚军成先生任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；
- 3、王兵先生任公司副总裁兼产业研究院院长；
- 4、张标先生任公司副总裁兼总编辑；
- 5、姚业基先生任公司副总裁兼监察审计部主任；
- 6、彭伟先生任公司副总裁；
- 7、温海荣先生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。

独立董事：王建业、张富明、韩国强

2022年8月29日